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06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5 人,实参会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建清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 2022 年年度报告进行严格审核,认为: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及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给予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投资者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同时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且能够在所有重大业务环节有效运行,为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与风险控制提供有效保障,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持续提高。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制度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管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应急管理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下属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等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进行的合理变更,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保障企业安全生产资金投入。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08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淮北矿业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亚琼,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时代出版(600551.SH)、皖新传媒(601801.SH)、泰禾智能(603656.SH)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掌阅科技(603533.SH)、艾可蓝(300816.SH)、迎驾贡酒(603198.SH)、国元证券(000728.SZ)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孔振维,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淮北矿业(600985.SH)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葛景泉,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用为 29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合计 370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预计和 2022 年度不会产生较大差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前述情况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同意将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本次续聘外部审计机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计费用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外部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15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煤炭》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2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煤炭产品的产量、销量、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

项目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率(%)
商品煤	产量	万吨	2,290.28	2,257.55	1.45
	销售量	万吨	1,882.36	1,975.88	-4.73
	销售收入	万元	2,183,354.99	1,592,121.28	37.13
	销售成本	万元	1,106,422.65	941,513.93	17.52
	销售毛利	万元	1,076,932.34	650,607.35	65.53

说明:以上商品煤销量、收入、成本等数据不包含公司自用。

二、煤化工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万吨	368.92	409.64	-9.94
	销售量	万吨	374.78	407.58	-8.05
	销售收入	万元	1,087,157.51	1,078,331.46	0.82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2,900.82	2,645.72	9.64
甲醇	产量	万吨	37.65	34.27	9.86
	销售量	万吨	36.18	34.44	5.05
	销售收入	万元	84,311.42	77,820.35	8.34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2,330.33	2,259.59	3.13

三、煤化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量、消耗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率(%)
洗精煤	采购量	万吨	514.14	569.18	-9.67
	采购金额(不含税)	万元	1,106,073.28	911,588.53	21.33
	采购单价(不含税)	元/吨	2,151.32	1,601.59	34.32
	消耗数量	万吨	512.01	579.29	-11.61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16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星期四)至 4 月 1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tzb@hbcoal.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星期四)至 4 月 12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tzb@hbcoal.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邱丹 焦道杰
电话:0561-4955999
邮箱:zqtzb@hbco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985 公司简称:淮北矿业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3]230Z0774 号审计报告确认,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7,138,806,910.38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9,638,730.3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909,347,364.86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 10.50 元(含税)。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481,035,925 股测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2,605,087,721.25 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7.16%。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淮北矿业	600985	雷鸣科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丹	焦道杰
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电话	0561-4952999	0561-4956563
电子信箱	qd@hbcoal.com	13965871983@139.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一)行业基本情况

煤炭行业是受宏观经济影响的周期性行业,煤炭开采行业与宏观经济周期、下游钢铁行业、火电行业,以及建材行业、化工行业等行业的周期性密切相关。2012-2015 年期间,受供需关系影响煤炭价格大幅下跌,为防范系统性风险,2016 年国家开始实施煤炭供给侧改革,淘汰落后产能;2016 年以来,煤炭价格稳步回升,煤炭企业盈利能力明显增强;2019 年,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完成,同时新建大型先进煤矿,煤炭产能逐步释放,煤炭价格有所下降;2020 年以来,随着经济复苏、进口煤量下降、煤炭产地供应紧张、环保安监趋严等因素影响,国内煤炭供需偏紧,煤炭价格逐步回升;2022 年,受国际能源危机及俄乌冲突影响,全球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国内供需持续偏紧,全年煤价中枢创历史新高。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对外公布的《2022 中国煤炭企业 50 强》和《煤炭产量千万吨以上企业名单》显示,淮北矿业集团入选煤炭企业 50 强榜单,位列第 13 位,同时在煤炭产量千万吨以上企业名单中位列第 22 位,淮北矿业集团煤炭业务基本来自公司贡献。公司是华东地区主要的煤炭生产企业之一,煤种齐全,涵盖焦煤、肥煤、瘦煤、1/3 焦煤、贫煤、气煤等多个品种,拥有独特的煤种优势。公司产品以炼焦煤为主,2022 年公司炼焦煤产量 1,129.20 万吨,约占公司商品煤产量 50%。根据 Wind 资讯数据,2022 年全国炼焦煤产量为 49,350 万吨;公司炼焦煤产量占全国炼焦煤总产量的 2.16%。公司煤化工业务主要产品为焦炭、甲醇,2022 年焦炭产量为 368.92 万吨,甲醇产量为 37.65 万吨,公司已具备生产焦炭、甲醇、焦油、硫铵、粗苯、精苯等较完整的煤化工系列产品的能力。公司正在全面建设的甲醇综合利用制无水乙醇项目,产能为 60 万吨/年,预计于 2023 年底建成。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焦炭产量 47,344 万吨,公司焦炭产量占全国焦炭总产量的 0.78%。

(三)相关政策因素影响

2022 年,受国际能源危机及俄乌冲突影响,海外煤价大幅上涨,国内煤炭供需整体延续上年的紧平衡状态,煤炭价格高位震荡,为缓解下游行业用煤成本压力,国家保供稳价以及长协政策持续出台。1.保供方面:2022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在《关于成立工作专班推动煤炭增产增供有关工作的通知》中,要求主要产煤省区和中央企业全力挖潜扩能增供,年内释放煤炭产能 3 亿吨以上;2.稳价方面:2 月,国家发改委发文称 5500 千卡秦皇岛港下水煤中长期交易价格每吨 570-770 元(含税)较为合理,并规定了山西、陕西、内蒙等产煤大省对应发热量的煤炭价格合理区间;3 月,国家发改委进一步加强对生产环节和流通运输环节的价格管控;5 月,国家发改委连续发表八篇《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对稳煤价政策进行优化;3. 长协方面:3 月,发改委提出煤炭企业长协数量应达到自有资源量的 80%以上,重点核查合同签订数量落实情况、合同价格机制落实情况。

二、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煤炭产品

公司煤炭产品主要包括炼焦精煤和动力煤。从产品用途来看,炼焦精煤主要用途是炼制焦炭,而焦炭多用于冶炼钢铁,是目前钢铁等行业的主要生产原料;动力煤主要用途是为供热、发电、建材、化工行业等提供动力热源。从行业布局来看,炼焦精煤客户主要是钢铁、焦化行业,以钢铁行业为主;动力煤客户主要是电力、建材、化工行业,电力客户以省内电厂为主。此外还有少量天然焦、煤层气等,品种丰富,可供炼焦、高炉喷吹、气化、液化、化工、发电、建材、各种锅炉等工业及民用用途。

2.煤化工产品

公司煤化工产品以焦炭为主,具有低硫、冷热强度高的特点,产品质量优良,主要用于钢铁行业;以甲醇为辅,其余煤化工产品有粗苯、硫铵、焦油、精苯等,主要用于化工行业。

(三)经营模式

1.煤炭业务

(1)采购模式: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由公司统一开展计划、采购、仓储、调拨、配送等业务。采购方式分为招标采购、竞争性比价采购和单一来源采购三种方式。

(2)生产模式:公司每年编制年度生产计划提纲,各生产矿(厂)按照提纲要求编制生产计划,通过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公司审查,各矿(厂)按照公司审批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煤炭销售主要通过与客户签署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客户主要为直接消费企业。同时根据严控资金风险的原则,建立了规范的客户信用评定和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用等级设置相应的信用额度。

(4)运输模式:采取铁路直达、铁水联运和公路运输等多种运输形式,其中以铁路运输方式为主。公司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大客户成员,铁路运输能力具有有效保障。

矿区内部各矿厂储、装、运系统完备,铁路专用线路管理完善,运输效率较高。铁路运输处负责专用线内各生产矿厂的产品、物资材料以及部分社会运量的运输管理。

2.煤化工业务

(1)采购模式:主要包括原料煤采购和物资采购。

原料煤采购:主要采用长协定价及散单询价交易模式,每月初根据焦炭生产计划,核定生产用煤数量并实施采购,月中根据生产及库存情况进行微调。

物资采购:主要采用网上公开询比价采购、电商平台采购;部分物资通过委托、招标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结合年度形势预判、市场情况及实际生产能力,将年度生产计划分解到月。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每月初根据月度市场预测,下达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确保年度生产计划和月度生产计划有效闭合。

(3)销售模式:煤化工产品主要以焦炭为主,销售主要通过与客户签署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根据客户具体订单确定各月销售量,客户类型主要为华东地区的大型国有钢铁企业,煤化工产品销售价格在参考周边焦化企业的价格以及行业网站报价的基础上,结合自身产品质量,与客户协商达成结算价格。

(四)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所处的淮北矿区是 13 个国家亿吨级大型煤炭基地之一的两淮煤炭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华东地区品种最全、单个矿区冶炼能力最大的炼焦煤生产企业。公司产品以炼焦精煤为主,约占公司商品煤产量 50%左右,且煤种齐全,涵盖焦煤、肥煤、瘦煤、1/3 焦煤、贫煤、气煤等多个品种,拥有独特的煤种优势。公司煤化工业务主要产品为焦炭,目前已具备生产焦炭、甲醇、焦油、硫铵、粗苯、精苯等较完整的煤化工系列产品的能力。

淮北矿区地质条件复杂,煤层稳定性差,瓦斯、水、火、地压等灾害俱全,威胁严重;公司所属焦化、民爆等企业属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压力大。公司所属单位点多面广,涉及煤炭、化工、电力等多个行业,环保压力较大。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10 亿元,较同期增加 21.02 亿元,增幅为 42.83%,符合行业发展状况。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因煤炭行业景气度延续、价格持续相对高位运行等因素影响,公司煤炭板块盈利同比出现较大增长;二是受原料煤价格持续高位等因素影响,公司焦化业务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4,035,481,271.96	73,463,965,311.12	73,463,965,311.12	14.39	67,010,564,550.68	67,010,564,55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90,007,275.81	27,267,362,780.61	27,267,362,780.61	22.45	21,282,596,886.54	21,282,596,886.54
营业收入	69,061,643,720.80	65,448,995,097.15	64,960,882,565.31	5.52	52,291,086,777.64	52,275,768,77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9,638,730.32	4,907,728,476.97	4,780,392,320.53	42.83	3,446,672,171.00	3,468,482,76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70,620,983.28	4,719,988,989.70	4,592,652,833.26	47.68	3,153,006,120.07	3,174,816,71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9,123,164.44	11,052,901,148.24	11,052,901,148.24	50.81	5,507,992,624.90	5,507,992,62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1	20.15	19.65	增加 2.96 个百分点	17.04	1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3	2.09	2.04	35.41	1.59	1.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7	2.09	2.04	27.75	1.43	1.4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912,007,723.68	20,511,601,739.66	18,890,341,906.26	11,747,692,35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1,116,674.40	1,941,319,937.08	1,655,162,246.66	1,792,039,87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2,758,068.89	2,131,098,496.63	1,567,305,463.41	1,619,458,95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392,258.40	5,123,217,393.76	3,475,530,856.1	6,274,982,656.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5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80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603,035,295	64.61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486,242	120,913,910	4.87	0	无		境外法人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0	26,945,412	1.09	0	无		国有法人
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6,320,000	1.06	0	无		其他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2,012,017	22,012,017	0.89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64,566	21,209,325	0.85	0	无		其他
宝武资源有限公司	0	17,609,614	0.71	0	无		国有法人
安徽全威铜业控股有限公司	0	16,509,013	0.67	0	质押	16,509,013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58,675	11,459,433	0.46	0	无		其他
陈阿菊	11,379,147	11,379,147	0.4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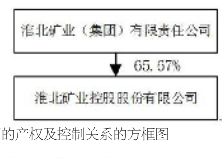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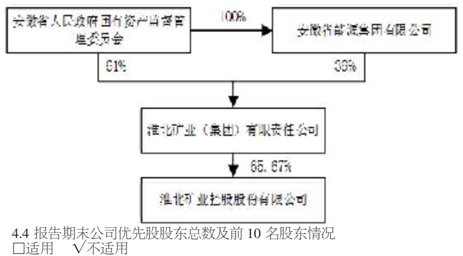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1%
39%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57%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淮矿 01	155403	2022-04-29	0	3.00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 淮矿 01	175244	2023-10-22	10	3.95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1 淮矿 01	188027	2022-04-21	0	3.59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19 淮矿 01	2022 年 4 月 29 日,淮矿股份完成债券“19 淮矿 01”的本金兑付工作,兑付金额 0.6 亿元,并支付了该债券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期间的相应利息。
20 淮矿 01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完成债券“20 淮矿 01”自 2021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期间利息的兑付工作。
21 淮矿 01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完成“21 淮矿 01”的本金兑付工作,兑付金额 8 亿元,并支付了该债券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期间的相应利息。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78	56.72	-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970,620,983.28	4,719,988,989.70	47.6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0	0.24	25.00
利息保障倍数	14.92	9.92	50.4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0.6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6.13 亿元,增幅 5.52%;利润总额 82.57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9.92 亿元,增幅 31.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1.02 亿元,增幅 42.83%。

报告期内商品煤产量 2290.28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2.73 万吨,增幅 1.45%;销售商品煤 1882.36 万吨(不含内部自用),与去年同期比减少 93.52 万吨,降幅 4.73%,主要是公司内部自用增加。

报告期内生产焦炭 368.92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0.72 万吨,降幅 9.94%;销售焦炭 374.78 万吨,比同期减少 32.80 万吨,降幅 8.05%;焦炭平均销售价格 2900.82 元/吨(不含税),同比增加 255.10 元/吨。生产甲醇 37.65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38 万吨,增幅 9.86%;销售甲醇 36.18 万吨,同比增加 1.74 万吨,增幅 5.06%;甲醇平均销售价格 2330.21 元/吨(不含税),同比增加 70.88 元/吨。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09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方先生、葛春贵先生、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回避表决。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双方的生产经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000	76,441.09	向关联方下属煤矿采购的煤炭价格高于预期,导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煤炭金额增幅较大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	24,846.25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86.93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6,000	2,959.46	
	合计	95,000	106,333.73	
接受关联方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8,369.02	/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000	9,723.46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	40.46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25,000	26,218.57	
	合计	47,000	44,351.51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材料物资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3.39	向关联方实际销售的煤炭等产品减少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21,740.95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	1,129.63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24,000	18,346.72	
	合计	64,000	41,230.69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建筑、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92,710.39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建筑服务进度不及预期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12.1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781.64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87.68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20,000	16,151.33	
	合计	130,000	112,743.21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395,000	234,075.57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存款额度不及预期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5,000	1,301.96	/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贷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386,000	158,500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贷款额度不及预期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14,000	4,946.40	/

在进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明确了在同一类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内,额度在各关联方之间可调剂使用。根据上述原则,2022 年度,除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关联交易类别超出预计外,其他类别均在预计总金额范围内。

(三)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情况

2022 年度煤炭市场价格中枢上移,导致公司向淮北矿业集团下属煤矿采购的煤炭金额高于预计金额 14,441.09 万元,现对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超额部分进行确认,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确认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000	76,441.09	14,441.09

(四)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2023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441.09	50,000	预计向关联方采购煤炭量减少,向关联方采购材料物资增加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846.25	50,000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86.93	3,500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2,959.46	5,000	
	合计	106,333.73	108,500	
接受关联方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69.02	12,000	/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35,982.49	39,000	
	合计	44,351.51	51,00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材料物资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1,740.95	50,000	预计向关联方销售煤炭金额增加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10,993.98	16,000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其他公司	8,495.76	11,000	
	合计	41,230.69	77,000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建筑、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710.39	100,000	预计向关联方提供的建筑服务增加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3,781.64	12,000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16,251.18	20,000	
	合计	112,743.21	132,000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234,075.57	395,000	根据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不超 40 亿元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1,301.96	5,000	/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贷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158,500	386,000	根据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贷款额度(含应计利息)不超过 40 亿元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4,946.40	14,000	/

注:公司关联方为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众多,预计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与其他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同一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对于淮北矿业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在预计的同一类型关联交易总额度内各关联方可做适当调剂。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主营范围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全资)	方良才	436311.3847	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建材等生产与销售等。	控股股东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赵世通	350740.1812	滁州市定远县炉桥镇	聚氯乙烯树脂、电石渣水泥以及配套工程(自备电厂);岩盐地下开采、真空制盐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焦粉、蒸汽、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销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李小龙	8000	芜湖市无为市石涧镇	石灰岩矿开采、加工、销售、运输;活性石灰、超细粉销售。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淮北岱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王绍勇	16304.49	淮北市杜集区高岳镇	采掘销售煤炭,煤炭产品、洗选加工;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制造、维修,木制品加工,树脂锚固剂生产,矿用风筒生产。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石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毕善军	20993.44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	采掘销售煤炭,煤炭产品、洗选加工,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制造、维修,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钻探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朔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毕善军	25678.1128	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	采掘、销售煤炭,高岭土开采,煤炭产品、洗选加工;高岭土加工及销售,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制造、维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徐军	12300	安徽省宿州市迎宾大道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矿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徐军	2100	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房地产开发。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服务;房屋造价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淮北海孜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潘富宝	34005	安徽省淮北市韩村镇祁集	投资兴办商贸实体及管理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临涣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冯士祥	30238.09	安徽省淮北市韩村镇	投资兴办商贸实体及管理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宋新军	4521.7	淮北市杜集区矿山集镇	煤炭开采、销售及加工;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制造、维修;机电安装。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刘险峰	300	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国内、入境旅游业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展服务、礼仪庆典等。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更生	30000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承办海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化工产品、钢材、建材销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周四新	50000	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中路	基金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信托投资。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吕少泉	56566.42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民办非企业单位	王志宏	500	淮北市相山区鹰山中路	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技术教育(非营利性)。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事业单位	王志宏	6000	淮北市相山区鹰山中路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的中、高级工、预备技师学制教育,初、中、高级职业技能培训,技师培训,职业技能鉴定。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赵铁塔	5000	淮北市鹰山中路 22 号	工矿设备及配件生产、销售、维修;应用电子科研开发、生产、销售;数控机械加工,机电工程服务、机电设备维修等。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束春鹏	7088.7017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朔里镇朔北路北 50 米	高岭土加工、销售,高岭土系列产品研制开发,经销包装材料、化工产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环保产品,矿山机械加工及销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张矿	10000	安徽省淮北市经济开发区龙湖工业园	环保装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高温复合催化虑筒生产、研发、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污染防治设备、过滤组件产品的生产、研发、销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炜伦海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王更生	1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国内水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机电设备、船舶配件及材料、化工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侯荣巧	4909.9836	淮北市相山区	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健康体检、医院管理及投资、医疗技术开发、批发兼零售医疗器械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淮北市相王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田磊	1000	淮北市烈山区	零售(连锁)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等,批发兼零售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消毒杀菌用品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孟祥民	5000	淮北市科创楼	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污染修复和固体废弃物处理及环境污染治理工程的咨询、设计、总承包服务,环保装备、环保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发展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主要内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购销产品、物资,提供或接受劳务、加工修理及金融服务等。

定价依据:有国家价格的,直接适用此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应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国家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有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无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交易定价应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则应以合理的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按本行业的通常成本毛利率计算)作为定价的依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双方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地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05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方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0.6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52%;营业成本 530.7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2.83%。

2023 年度营业收入预算 747 亿元,较去年同期实际增加 8.16%;营业成本预算 585.82 亿元,较去年同期实际增加 10.3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算 70.77 亿元,较去年同期实际增加 0.96%。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孙方先生、葛春贵先生、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二、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82,170.57 万元,其中使用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资资金 22,288.52 万元,使用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资资金 159,882.05 万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不超过 331.17 亿元,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种贷款及融资业务。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下属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不含本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等关联方提供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进行持续风险评估,形成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本报告涉及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董事孙方先生、葛春贵先生、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风险评估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程序,保证公司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经营层的作用,提高议事效率,推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等,特制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七、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同意公司对现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应急管理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同意公司下属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等企业自 2022 年 11 月起按最新要求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四)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至三、五、七至八、十三、十五共 8 项议案、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项议案,同时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14)。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3—012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下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的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下称“准则解释 16 号”),明确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明确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并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根据准则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现行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根据准则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项规定,按照准则解释 16 号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中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费用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期初及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对资产负债表期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973,426.28	1,103,142,520.77	453,169,09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0,481,231.17	951,410,900.52	470,929,669.35
未分配利润	19,613,601,398.63	19,595,536,163.56	-18,065,235.07
少数股东权益	4,612,541,934.69	4,612,846,594.91	304,660.21

2.对 2022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2 年度(追溯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1,118,206,870.31	1,118,589,086.78	382,216.47
净利润	7,138,806,910.38	7,138,424,693.91	-382,216.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9,638,730.32	7,009,579,077.16	-59,653.16
少数股东损益	129,168,180.06	128,845,616.75	-322,563.31

(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准则解释 16 号明确了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公司自准则解释 16 号公布之日起施行该项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准则解释 16 号公布之日起施行该项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 16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 16 号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且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